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雲五主編

通志略

(八)

鄭樵著

商務印書館發行

通志略

(八)

鄭樵著

國學基本叢書

萬有文庫

第一集一千種

總編纂者

王雲五

商務印書館發行

禮略第二

吉禮下

宗廟

唐虞立五廟其祭尚氣先迎牲殺於庭取血告於室以降神然後奏樂尸入王裸以鬱鬯夏氏因之商制七廟周制小宗伯掌建國之神位宗廟在左王立七廟一壇一墀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考廟曰祖考廟皆月祭之遠廟爲桃有二桃享嘗乃止去桃爲壇去壇爲墀壇墀有橋焉祭之無橋乃止去墀曰鬼天子遷廟之主以昭穆合藏於二桃之中漢高

帝令諸侯都皆立上皇廟。高帝崩，孝惠即位，令奉常叔孫通定宗廟儀法。帝東朝太后，長樂宮及間往，以數蹕煩民，乃作複道。武庫南通，奏曰：「陛下何自築複道？」高帝寢衣冠，月出游高廟。子孫奈何？乘宗廟道上行哉？帝懼曰：「急壞之。」通曰：「人主無過舉，今已作，百姓皆知之矣。」願陛下爲原廟渭北，衣冠月出游之，益廣宗廟大孝之本。帝乃立原廟，又尊高帝廟爲太祖廟。景帝尊孝文廟爲太宗廟，所常幸郡國，令各立太祖廟。至宣帝太始二年，復尊孝武廟爲世宗廟。凡所巡狩亦立焉。凡祖宗廟在郡國者六十八，合百六十七。

所而京師自高祖下至宣帝與太上皇悼皇考各於陵旁立廟并爲百七十六又園中各有寢便殿寢日四上食廟歲二十五祠便殿歲四祠元帝時丞相韋玄成等言春秋之義父不祭於支庶之宅元帝罷郡國廟以高皇帝爲太祖孝文皇帝爲太宗孝景皇帝爲昭孝武皇帝爲穆孝昭與孝宣俱爲昭皇考廟親未盡太上孝惠廟皆親盡宜毀太上廟主宜瘞園孝惠帝爲穆主遷於太廟寢園皆罷修後漢光武皇帝建武二年立高廟于雒陽四時祫祀高帝爲太祖文帝爲太宗武帝爲世宗如舊三年正月立親廟雒陽

祀父南頓君以上至春陵節侯時寇賊未平祀儀未設至十九年中郎將張純等議禮人子事太宗降其私親故孝宣帝以孫後祖爲父立廟於奉明曰皇考廟於是議立平哀成元帝廟代今親廟兄弟以下使有司祠宜爲南頓君立皇考廟祭上至春陵節侯群臣奉祠詔以宗廟處所未定且拾祭高廟其成哀平且祠祭長安故高廟其南陽春陵歲時各且因故園廟祭祀園廟去太守治所遠者在所令長行太守事侍祠惟孝宣帝有功德其上尊號曰中宗於是雒陽高廟四時加祭孝宣孝元凡五帝其西廟成哀平三

帝主四時祭於故高廟。東廟京兆尹侍祠冠衣車服如太常祠陵廟之禮。皇考南頓君以上至節侯皆就園廟所在郡縣侍祠。明帝以光武中興更爲起廟尊號曰世祖廟。以元帝於光武爲穆。故雖非宗不毀也。後遂爲常。明帝遺詔遵儉無起寢廟藏主於世祖廟更衣。孝章初不敢違以更衣有小別上尊號曰顯宗廟。間祠於更衣。四時合祭於世祖廟。章帝遺詔無起寢廟如先帝故事。和帝初不敢違上尊號曰肅宗。後帝承遵皆藏主于世祖廟積多無別。是後顯宗但爲陵寢之號。靈帝時京都四時所祭高廟五主世祖廟。

七主少帝三陵追尊后三陵凡牲用十八太牢皆有副倅故高廟三主親毀之後亦但殷祭之歲奉祠獻帝初平中董卓與蔡邕等以和帝以下功德無殊而有過差不應爲宗及餘非宗者追尊三后皆奏毀之四時所祭高廟一祖二宗及近帝四凡七帝魏文帝受禪追尊大父曰大皇帝考曰武皇帝以洛京宗廟未成乃祠武帝於建始殿親執饋奠如家人禮明帝太和三年又追尊高祖大長秋曰高皇夫人吳氏曰高皇后並在鄴廟之所祠則文帝之高祖處士曾祖高皇祖大皇帝共一廟考太祖武皇帝特一廟百代

不毀。然則所祠止於親廟四室也。其年十一月，洛京廟成，則以親盡，遷處土主置園邑，使宗正曹恪持節迎高祖以下神主共一廟，猶爲四室而已。景初元年六月，群公更奏定七廟之制曰：武皇帝肇建洪基，爲魏太祖。文帝繼天革命，爲魏高祖。上集成大命，宜爲魏烈祖。於太祖廟北爲二桃，其左爲文帝廟，號曰高祖昭桃，其右擬明帝，號曰烈祖穆桃。三祖之廟，禹世不毀，其餘四廟，親盡迭遷，一如周后稷、文武廟桃之禮。晉武帝卽位，追尊皇祖宣王爲宣皇帝，伯考景王爲景皇帝，考文王爲文皇帝，權立一廟，後用魏廟，追

祭征西將軍。豫章府君。潁川府君。京兆府君。與宣帝。景帝。文帝。爲三昭三穆。是時宣皇未升。太祖虛位。所以祠六代。與景帝。爲七廟。六年。因廟陷。當改修創。群臣議奏曰。古者七廟異所。有宜如禮。又曰。古雖七廟。自近代以來。皆廟七室。於禮無廢。於情爲叙。亦隨時之宜也。東晉元帝上繼武帝。於禮爲禰。如漢光武上繼元帝故事。時西京神主陷於虜庭。江左建廟。皆更新造。尋以登懷帝之主。又遷潁川府君位。雖七室其實五世。蓋以兄弟爲世數故也。于時百度草創。毀主權居別室。太興三年。將祭愍帝之主。乃更定制。還復

豫章潁川于昭穆之位。及元帝崩。則豫章復遷至明
帝崩。而潁川又遷。猶十室也。于時續廣太廟。故三遷
主。並還西儲。名之曰桃。以准遠廟。成帝咸康五年。始
作武悼皇后神主。祔廟。配饗世祖。成帝崩。而康帝承
統。以兄弟第一代。故不遷京兆。始十一室也。康帝崩。穆
帝立。京兆遷入西儲。同謂之桃。如前三祖遷主之禮。
故正室猶十一也。穆帝崩。而哀帝海西並爲兄弟。無
所登除。咸安之初。簡文皇帝上繼元皇帝。於是潁川
京兆二主。復還昭穆之位。簡文崩。潁川又遷。孝武帝
太元十六年。始改作太廟殿。正室十四間。東西儲各

一間。合十六間。棟高八丈四尺。備法駕。遷神主于行廟。及孝武崩。京兆又遷。如穆帝之世。四桃故事。宋武帝卽尊位。祠七代爲七廟。永初初。追尊皇考爲孝皇帝。皇妣趙氏爲穆皇后。三年。孝懿蕭皇后崩。又祔廟。高祖崩。神主升廟。猶昭穆之序。如魏晉之制。虛太祖之位。文帝元嘉初。追尊所生胡婕妤爲章皇太后。立廟於太廟西。其後孝武昭太后。明帝宣太后。並祔章太后廟。齊高帝追尊父爲宣皇帝。母爲昭皇后。七廟。梁武帝受禪。遷神主於太廟。爲三昭三穆。凡六廟。追尊皇考爲文皇帝。皇妣爲德皇后。廟號太祖。皇祖特

進以上。皆不追尊。擬祖遷於上。而太祖之廟不毀。與六親廟爲七。皆同一堂。共庭而別室。陳依梁制。七廟如禮。初文帝入嗣。而皇考始興昭烈王廟在始興國。謂之東廟。天嘉中。徙神主祔于梁之小廟。改曰國廟。祭用天子儀。後魏之先。居于漠北。鑿石爲祖宗之廟。於烏洛侯國西北。明元帝永興四年。立太祖道武帝廟於白登山。歲一祭。具太牢。帝親奉。無常月。又於白登西。太祖舊遊之處。立昭成獻明太祖廟。常以九月十月之交。帝親祭。牲用馬牛羊。又親行。驅劉之禮。孝文太和三年六月。親謁七廟。十五年四月。改營太廟。

詔曰。祖有功。宗有德。後者不得擅祖宗之名。居二祧之廟。今述尊先志。宜制祖宗之號。烈祖有創業之功。世祖有開拓之德。宜爲祖宗。百代不遷。而遠祖平文。功未多於昭成。然廟號爲太祖。道武建業之勲。高於平文。廟號爲烈祖。比校似爲未允。朕今奉尊道武爲太祖。而立二祧。餘皆以次而遷。十九年。遷都洛邑。二月。詔曰。太和廟已就。神儀靈主。宜時奉寧。可尅五月。奉遷於廟。其出金墉之儀。一準出代都太和之式。入新廟之典。可依近至金墉之軌。其威儀鹵簿。如出代廟。百官奉遷。宜可省之。但令朝官四品以上侍官五

品以上宗室奉迎。北齊文宣帝受禪。置六廟。獻武以下不毀。以上則遞毀。並同廟而別室。旣而遷神主於太廟。文襄文宣並太祖之子。文宣初疑其昭穆之次。欲別立廟。衆議不同。至二年秋。始祔太廟。四時并臘。凡五祭。禘祫如梁制。後周之制。思復古之道。乃右宗廟而左社稷。閔帝受禪。追尊皇祖爲德皇帝。父文王爲文皇帝。廟號太祖。擬祖以上三廟。遞遷。至太祖不毀。其下相承。置二昭二穆爲五焉。明帝崩。廟號世宗。武帝崩。廟號高祖。並爲祧廟。不毀。隋文帝受命。遣兼太保宇文善等奉策詣同州。告皇考桓王廟。兼用女

巫同家人之禮。追尊桓王爲武元皇帝。皇妣爲元明
皇后。奉迎神主。歸于京師。改周制。左宗廟而右社稷。
宗廟未言始祖。又無受命之祧。自高祖以下。置四親
廟。同殿異室。一皇高祖。太原府君廟。二皇曾祖。康王
廟。三皇祖。獻王廟。四皇考。太祖。武元皇帝廟。擬祖遷
於上。而太祖之廟不毀。至煬帝立七廟。太祖各一殿。
准周文武二祧。與始祖而三。餘並分室而祭。唐武德
元年。追尊號高祖曰宣簡公。曾祖曰懿王。祖曰景皇
帝。考曰元皇帝。法駕迎神主。祔于太廟。始享四室。貞
觀九年。高祖崩。詔增修太廟。中書侍郎岑文本議曰。